

股票代码：600159 股票简称：大龙地产 编号：2015-012
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控股子公司北京市大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龙有限”）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。该议案经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根据上述决议，大龙有限择机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

2015 年 5 月 25 日，大龙有限出资 20,000 万元，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北京银行”）购买稳健系列人民币 60 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（产品代码：SRB1505148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、产品名称：稳健系列人民币 60 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
- 2、理财币种：人民币
- 3、产品类型：保本保证收益型

- 4、本金：20,000 万元
- 5、预期年化收益率：4.40%
- 6、产品收益起始日：2015 年 5 月 25 日
- 7、产品到期日：2015 年 7 月 24 日
- 8、资金来源：控股子公司大龙有限自有闲置资金，不涉及募集资金，也不向银行贷款。
- 9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北京银行无关联关系。

二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本次投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，风险较低，所使用的资金为自有闲置资金，金额在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，按照决策、执行、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严格规范的执行审批流程和决策机制，风险可控。目前公司财务状况稳健，因此使用该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，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收益。

三、截至公告日，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 45,000 万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.12%。本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